

檔 號：
保存年限：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林泳男
電話：08-7320415-2802
傳真：08-7327069
電子信箱：a250953@oa.pthg.gov.tw

受文者：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月7日
發文字號：屏府查字第111011363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0年屏東縣工程施工查核十大常見缺失常表

主旨：檢送「110年屏東縣工程施工查核十大常見缺失常表」
1份，請查照。

說明：請各機關（單位）於工程施工期間加強查核十大缺失項
目督導，以維護及確保施工品質。

正本：本府城鄉發展處、本府教育處、本府行政處、本府工務處、本府原住民處、本
府客家事務處、本府文化處、本府勞動暨青年發展處、本府水利處、本府交通
旅遊處、本府傳播暨國際事務處、本府民政處、本府地政處、屏東縣政府環境
保護局、屏東縣政府警察局、屏東縣政府消防局、屏東縣政府衛生局、屏東縣
海洋及漁業事務管理所、屏東縣文化資產保護所、本縣各鄉鎮市公所

副本：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

縣長 潘孟安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

屏東縣政府工程施工查核(督導)小組
工程施工查核及複查缺失一覽表

列表日期：111年01月06日

項次		缺失編號	缺失內容	件數	比例	嚴重	中等	輕微	未填	扣點數
		期間：自 110 年 01 月 0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總件數 143 件					
1	4.03.04		品管自主檢查表未落實執行，或檢查標準未訂量化?、容許誤差值，或未確實記載檢查值	142	99.30%	1	30	111	0	65
2	4.02.03.04		有無抽查施工作业及抽驗材料設備，並填具抽查(驗)紀錄表，或有無製作材料設備檢(試)驗管制總表管控，或有無對檢(試)驗報告判讀認可	142	99.30%	0	26	116	0	52
3	5.10.99		其他材料檢驗審查紀錄缺失	106	74.13%	0	0	106	0	0
4	4.03.03		施工日誌未落實執行或未依規定制定格式	102	71.33%	0	0	102	0	0
5	4.01.99		其他主辦機關、專案管理廠商缺失	101	70.63%	0	0	101	0	0
6	5.09.08		無工程告示牌或內容未符合規定	87	60.84%	0	0	87	0	0
7	5.14.07		現場施工交通警告設施不足	85	59.44%	0	1	84	0	1
8	4.02.03.08		有無依契約規定填報監造報表，或有無落實記載，或口使用規定格式報表	84	58.74%	0	0	84	0	0
9	4.01.04		無品質督導及查核、查驗紀錄或內容不實	83	58.04%	0	1	82	0	2
10	4.03.11.06		有無填具督察紀錄表，或有無落實記載。	75	52.45%	0	0	75	0	0